

臺灣早期身心障礙社會工作初探— 以甘為霖的盲人工作為例

邱大昕*

摘 要

臺灣身心障礙的社會福利已有很長一段歷史。從清代善會善堂的社會救濟，到西方傳教士與日治時期的福利工作，再到國民政府來臺之後的各種福利服務措施與立法。雖然早期沒有社會工作這項職稱，但過去他們所做的工作內容和今天的社工有許多相似之處。本文以十九世紀末西洋傳教士甘為霖的盲人工作為例，介紹他當時為盲人籌募經費、職業訓練，以及企圖改變整個社會來提升盲人地位的努力，藉以反思臺灣社會工作的起源及相關問題。

關鍵詞：甘為霖、宗教、盲人工作、社會工作、身心障礙

*高雄醫學大學醫學社會學與社會工作學系。通訊地址：高雄市三民區十全一路 100 號高雄醫學大學醫學社會學與社會工作學系。電話：(07)3121101 分機 2195 轉 802。電子信箱：tasing@kmu.edu.tw。

謝 誌

首先要感謝鄭怡世的邀稿，讓這篇醞釀已久的文章終於完成。本文初稿曾於 2014 年 11 月 21 日在東海大學所舉辦之「臺灣社會工作的記憶敘事與研究研討會」發表，感謝傅大為、吳秀照及多位與會者的提問與指教，讓這篇文章方向更為明確。撰寫期間要特別感謝黃子柔、薛玉欣在資料收集、翻譯與校對上的協助。最後要感謝匿名審查人和編輯委員的協助與修改建議，讓本文更為完善。

壹、前言

臺灣的社會工作學系和特殊教育學系，最早均成立於 1970 年代。1974 年東海大學社會學系成立社會工作組，同年臺灣師範大學成立「特殊教育中心」。1975 年彰化師範學院創設臺灣第一個特殊教育學系，1979 年東海大學則設立臺灣第一個日間部大學社會工作系。然而當東海大學社會工作學系慶祝四十周年時，臺灣師範大學特殊教育中心卻已慶祝過一百二十周年紀念。¹ 兩個成立時間相當的科系對歷史認知差距如此之大，主要原因在於特殊教育多將清末傳教士當作開端，而社會工作卻較少注意到西洋傳教士在臺灣所做的工作。² 雖然臺灣社會工作的教科書中，通常會提到西方社會工作專業起源於宗教慈善事業，宗教改革後以人為本的制度性助人思想，逐步發展成為社會工作哲學的基礎云云。但是臺灣社會工作本身的歷史發展，卻很少把西洋傳教士納入正統的一部分，更不會把他們當作是臺灣社會工作的始祖。難道傳教士在臺灣的工作，和當代社會工作真的沒有任何關聯嗎？如果不是，臺灣的社會工作為什麼很少談到這段歷史？傳教士所從事的工作，對後來社會工作的發展有什麼影響嗎？這些都是很值得探究的議題，因此本文將以十九世紀後半來臺的甘為霖為例，重現他當時所做的盲人工作與現代社會工作相比較來回應上述問題。

貳、盲人工作的開始

¹ 臺灣師範大學特殊教育中心於 2009 年 11 月 14、15 日，曾舉辦「回首過去、展望未來—特殊教育發展 120 週年」研討會。

² 林萬億（2006）提到 1895 英國傳教士 D. Willard Lyon 和 Fletcher Brokman 在中國的社會服務，但臺灣的部分則只提到傳教士馬雅各（James Laidlaw Maxwell）與馬偕（George Leslie Mackay）的「醫療救濟」。

英國長老會牧師甘為霖 (Rev. William Campbell) 生於 1841 年 4 月 11 日，蘇格蘭格拉斯哥大學 (University of Glasgow) 畢業後入長老教會神學校就讀。他於 1871 年 12 月 10 日來到臺灣，先由打狗 (高雄) 登入再搭船到安平港，而後駐點在臺南府城。1873 年 3 月甘為霖從安平港搭乘挪威帆船達芬號 (Barque Daphne)，從臺灣南端沿東海岸北上到淡水訪問馬偕牧師。然後再從淡水往南步行，經過新港、內社、埔社 (日月潭)、再經白水溪回到臺灣府城。途中他第一次聽到溫旺 (Un Ong) 被匪徒挖去雙眼的事件。³

[溫旺]走在人煙稀少的鄉間小道，突然有五、六個人從籬笆後面走出來，把他拖倒在地，挖掉他的雙眼後跑掉。他說吳志高 (Gaw-chi-ko) 的手下和其他惡棍曾用同樣手法加害過一百多人。⁴

這類衝突中挖人眼的事情在當時頗為常見，《淡新檔案》中也有許多類似案例的記載。⁵ 溫旺被挖去雙眼的經過讓甘為霖印象深刻，因此後來他回英國募款時經常提到這件事。⁶ 除了搶匪械鬥之外，疾病也是當時臺灣人失明的主要原因。甘為霖曾記道：

³ Campbell, William (1873) *Letters from China. Messenger & Missionary Record of the Presbyterian Church in England*. August 1. Pp. 213-217.

⁴ Campbell, William (1889/1996) *An Account of Missionary Success in the Island of Formosa*. Taipei: SMC. Pp. 412-420.

⁵ 如同治 13 年 (1874) 4 月 13 日姜阿進被搶匪「目睛擊出」，參見〈姜阿進□□目瞎久候難度無奈哀乞限差跟拘訊嚴律辦事〉，《淡新檔案》33311.12。又如光緒 9 年 (1883) 潘春長遭棍番與漢棍毆打，「頭腳遍身受傷，并將兩目挖去」。參見〈大甲西勢社番潘月為通謀毆殺傷重命危懇迅飭差驗明拘兇究辦事〉，《淡新檔案》17206.1。

⁶ 同註 4。

孫福成 (Sng Hok-Seng) 生在 Kan-bah (臺灣府大東門外兩哩處)，他是大家庭裡的最小的孩子。父母雙亡，四個兄弟和兩個姐妹中的一個也都過世。所以他現在和唯一剩下的姊(妹)、姊(妹)夫住在距離出生地不遠的村莊。Hok-seng 小時候讀過幾年中國經書，但離開學校後很快忘光所學。這就是中國教育的價值。他曾做過魚販幾年維生，但視力逐漸消退。於是他找了當地醫生，也吃了許多藥，但都沒有起色。他眼睛問題越來越嚴重，一個眼睛已經完全不能用，而另一個眼睛也在惡化。

7

如同現代社工開案晤談記錄一樣，甘為霖對前來求助的盲人的失明過程、家族成員關係、教育背景與工作經歷等都有詳細記載。臺灣最早的盲人工作其實並不是後來設在洪公祠的「青盲學」，⁸ 而是從臺南新樓醫院開始。孫福成曾經到臺南府找安彼得醫生 (Peter Anderson) 治療，不過或許因為病拖太久而無法治癒。孫福成從醫院知道甘為霖有給盲人看的書，於是在余饒理 (George Ede) 夫人的指導下開始學習點字。⁹ 當時羅馬拼音翻譯的聖經非常普遍，因此甘為霖最早所採用的盲人點字是

⁷ *The Presbyterian Messenger*, Dec.1, 1887:6-7.

⁸ 臺灣一般都以為甘為霖所設立的學校稱為「訓瞽堂」，然而這個說法有誤。「訓瞽堂」(Hùn-kó-tông) 一詞最早出現在 1897 年 8 月《臺南府城教會報》第 149 卷第 59 頁的 Chhiⁿ-mî-òh (青盲學) 一文，然而該校已經在同年 3 月關閉。在此之前教會報所提到的府城這所盲校時都是以專有名詞大寫開頭的 Chhiⁿ-mî-òh (青盲學) 或 Chheⁿ-mê-òh 或 Chhiⁿ-mî-òh-tîng (青盲學堂) 來表示。提到傳教士在中國設立的盲校時，則以小寫的 chhiⁿ-mî-òh 或 chheⁿ-mê-òh 稱之。後來誤傳的「訓瞽堂」中的「訓」字是日本盲啞學校的通用字，如「東京に樂善会訓盲院」、「横浜訓盲院」等；而「瞽」字則常出現在中國盲啞學校的校名，如「啟明瞽目院」、「振瞽瞽目學校」。因此後來所謂的「訓瞽堂」，應該是將日本的「訓」與中國的「瞽」結合而成。

⁹ *The Presbyterian Messenger*, Dec.1, 1887: 6-7.

廈門音羅馬字淨凸活字 (embossed type)。¹⁰ 後來成為青盲學首位盲人教師的林紅 (LîmÂ ng)，也是因為眼疾於 1889 年到臺南的舊樓醫館找安彼得醫生求治未癒，而由赤馬兄 (Chhiah-bé-hiaⁿ) 教他「凸字的書」。¹¹

參、募款與籌備過程

1887 年 1 月 31 日甘為霖利用第二次休假返英的機會，¹²開始研究歐洲各國點字系統。當時英國的盲人點字尚未統一，1871 年調查發現全英所有 29 個機構使用「穆恩字體」(Moon type)，五所使用羅馬字淨凸活字，和一所使用法國人 Louis Braille 發明的「布萊爾點字」(Braille)。相較來說，穆恩字體較適合從事勞動或年紀大的盲人使用，羅馬字淨凸活字有助於和明眼人的溝通，而布萊爾點字所佔空間較小且能運用在世界各種拼音語言 (Oliphant 2008)。在這幾種點字系統中，甘為霖最後選擇布萊爾的六點點字來標示臺語羅馬拼音，製作出《馬太福音書》(St. Matthew's Gospel) 和《廟祝問答》(Conversations with a Temple-keeper) 等點字書。¹³

甘為霖在蘇格蘭家鄉時，四處演講為臺灣盲人工作募款。後獲得英國聖經公會 (British and Foreign Bible Society) 提供點字書籍製作的費用，以及格拉斯哥自由教會學生傳道會 (Glasgow Free Church Students Missionary Society) 的 520 英磅捐款。¹⁴1889 年 11 月 9 日甘為霖回到臺

¹⁰ Chiu, Tasing (2014) Braille, Amma and Integration: The Hybrid Evolution of Education for the Blind in Taiwan, 1870s-1970s, PaedagogicaHistorica 50(1-2): 182-194.

¹¹ 〈Kàu-hōe ê Siau-sit〉(教會的消息), 《TÂ I-OÂ N HÚ -SIÂⁿ KÀU-HŌE-PÒ》(臺灣府城教會報) 1891, 74 張, 頁 41。

¹² 〈Kàu-hōe ê Siau-sit〉(教會的消息), 《TÂ I-OÂ N HÚ -SIÂⁿ KÀU-HŌE-PÒ》(臺灣府城教會報) 1887, 20 期, 頁 9。

¹³ *Handbook of the South Formosa Mission*, 285.8, November 29, 1889, p.394.

¹⁴ The Gift from the Glasgow F.C. Students, *The Monthly Messenger*, Aug.1, 1891,

灣後，¹⁵將自由教會學生傳道會的捐款稱作「臺灣盲人基金」(Fund for the Blind in Formosa)，存放在廈門的「香港與上海銀行」(Hongkong and Shanghai Bank)。¹⁶1891年10月1日外國宣道會秘書 Mr. Swanson 來信要求盲人基金扣除當年度開銷及隔年預估經費外，其餘應寄回英國，¹⁷但甘為霖拒絕並堅持該筆捐款只能用在臺灣盲人身上。¹⁸甘為霖為招收更多盲人來學習他發明的臺語點字，數度在教會報紙提到盲人讀書的益處。

我的家鄉 (Chó-ke) 設置了那種凸字 (phòng-jī, 點字)，讓盲人 (chhiⁿ-mî-lâng) 閱讀，用手觸摸來認字。有時盲人沒有工作可謀生 (thàn-chiah)，就坐在路邊，讀聖經 (Sèng-chheh) 給人聽，盼望好心的人從那裡經過幫助他。就像底下的圖。有的人很厲害，擔任教師 (sian-siⁿ)，也有盲人當牧師。在這裡甘牧師也弄了這個凸字，希望改天有好消息可以再通知你們。¹⁹

此時在大英帝國有 589 個盲人，每個都有工作 (tng-chit)，也算是有知識的人，又有好收入、會賺錢。其中 34 人當教會牧師，21 人當醫生，16 人擔任衙門辦事人員，22 人任教會的教師，490 人當樂師。這要讓我們知道盲人能被教導且能做很有用的人。²⁰

p.16.

¹⁵ 〈Siau-Sit〉(消息)，《TÂ I-OÂN HÚ -SIÂN KÀU-HŌE-PÒ》(臺灣府城教會報) 1889，54 期，頁 81。

¹⁶ *Handbook of the South Formosa Mission*, 301.4, June 19, 1890, p.413.

¹⁷ *Handbook of the South Formosa Mission*, 344.7, October 1, 1891, p.451.

¹⁸ *Handbook of the South Formosa Mission*, 338.1, April 20, 1891, p.446.

¹⁹ 〈Chhiⁿ-Mî LângThák-Chheh〉(青盲人讀書)，《TÂ I-OÂN HÚ -SIÂN KÀ U-HŌE-PÒ》(臺灣府城教會報) 1890，59 期，頁 28-29。

²⁰ 〈Chhiⁿ-Mî Lâng〉(青盲人)，《TÂ I-OÂN HÚ -SIÂN KÀU-HŌE-PÒ》(臺灣府城教會報) 1892，92 卷，頁 89。

在甘為霖發明臺語點字之前，另一位蘇格蘭宣教士穆威廉（William Hill Murray）（1843-1911）也曾發明了一套稱為「數示」（numeral）的點字系統。穆威廉駐點在北京，他將中國北方語言簡化為 408 音，然後用數字加以編號，據說可以讓盲人在六週到兩個月時間學會讀聖經。²¹穆威廉認為這套系統並不只是給盲人使用，只要稍加改變就能讓明眼人可以用看的來學習。²²由於當時中國婦女、貧民不識字比例很高，穆威廉認為數示系統不僅可以解決文盲問題，也可以給中國盲人創造新的工作機會——成為教明眼人識字的老師。²³

²¹ Foreign Mission Notes. *The Presbyterian Messenger* (Aug. 14, 1891), p.15.

²² Gordon Cumming. How Blind Chinese Beggar are Transformed into Scripture Readers." *The Brisbane Courier* (January 4, 1887), p.7.

²³ Author Unknown (1850) Cecilia, the Blind Negress." *The English Presbyterian Messenger*, p.451. Dr. Lyall (1889) Swatow Hospital—A Year's Work There," *The Presbyterian Messenger* July 1, p.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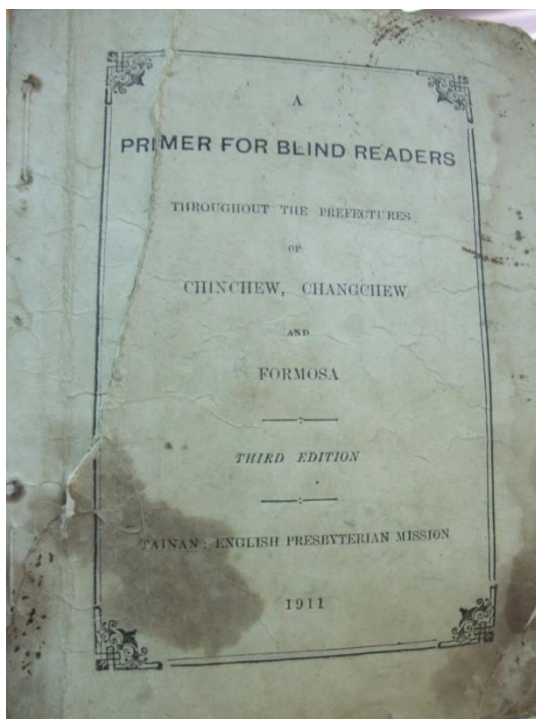


圖 1 早期教會點字課本

(圖片來源：臺灣基督教長老教會歷史資料館，黃子柔攝)

肆、職業重建的探索

1891年9月12日甘為霖由「臺灣盲人基金」，支付每年60元的租金給洪公祠（Angkongsu），租借一個房間來從事盲人工作。²⁴同年禮姑娘（Miss Liliash Graham）要在泉州設立一所盲校，甘為霖便把盲人書籍和教具寄到泉州，並派林紅前往協助。²⁵林紅去中國時，常會用點字寫信回來給甘為霖報告他的狀況。²⁶1892年9月22日林紅回到臺南的青盲學

²⁴ *Handbook of the South Formosa Mission*, 345.1, October 5, 1891, p.452.

²⁵ *The Gospel in China, The Monthly Messenger*, Sept. 1, 1891, p.10. A Blind Teacher, *The Monthly Messenger*, May 1, 1892, p.7.

²⁶ 〈Chhiⁿ-mî-òh〉（青盲學）《TĀ I-OĀ N-HŪ -SIĀⁿ KĀU-HŌE-PŌ》（臺南府城教會報）1892年，第83卷，頁17。

擔任教師工作，當時學生主要則由醫院和教會轉介而來。當時教會報紙曾有如下報導：

去年 8 月間我們在府城設了一間學堂，讓盲人 (chheⁿ-mê-lâng) 學習讀書寫字。如今，我們能夠再加收兩名學生，所以各位傳道先生看沒有剛好的盲童或是年輕人，也和他們的長輩討論好，再寫信通知甘牧師。他們如果比較貧窮，說不定我們能替他們出伙食、衣服的費用。²⁷

然而青盲學招生並不順利，比方來自富有農家的「親仔」(Chhin-á) 五歲時因為麻疹失明，他想到教會學習點字時便受到家裡反對。他的哥哥希望他去學算命，而她的姊姊則「怕他被養胖後抽血做鴉片」。²⁸為了讓盲人能夠獨立謀生，甘為霖也找傳教士太太或農婦來教授手工藝製作。²⁹

近來增設了一項辦法來幫助這些困苦的人。他們只有識字是不夠的，要緊的是有什麼技藝讓他們可謀生。若沒有，本地的盲人差不多全都得去當乞丐或是學算命。……余先生娘自家鄉回來顯露出體貼的心腸，請眼盲學生每日到新樓，不僅和他們讀書、寫字、算數 (sng-siàu)，又教他們織圍巾 (ām-kúntòa)。如今他們已經熟練，能快速學會織別的東西，像帽子、手套 (chhiú-sok)、背心 (kah-á)、衣服、襪子。³⁰

²⁷〈Siau-Sit〉(消息)《TÂ I-OÂN-HÚ -SIÂN KÀU-HŌE-PÒ》(臺南府城教會報) 1891 年，第 70 張，頁 10。

²⁸ George Ede, "Formosa: Blind Chhin-á," *Out Own Missions*, 1895:60.

²⁹ 〈Chhiⁿ-mî-òh〉(青盲學)，《TÂ I-LÂ M-HÚ -SIÂN KÀU-HŌE-PÒ》(臺南府城教會報) 1893 年，第 100 卷，頁 77。

³⁰ 同前註。

這些手工藝訓練是當時英國新教傳教士經常提供給盲人的課程，³¹因為教會認為從事這些簡單、重複性的手工生產，可以避免偷懶提升道德，雖然實際情況下無助於盲人獨立謀生。³² 因此甘為霖記道：

讓這些盲人擅於讀、寫、算術，並不能完全解決此時的問題。如果無法找出一些方式讓盲人得以謀生，我們只會讓他們停留在無望的依賴狀態。我們在福爾摩沙已經做過許多試驗，但結果都相當令人失望。像是編織、草鞋、魚網和小籃子等等，這些鄉下婦女或其他人也能做的手工藝，所能獲得的工資幾乎無法養活自己。³³

其實早在 1884 年英國與海外盲人組織（British and Foreign Blind Association）就發現，大部分盲人「即使受了五、六年的教育，仍無法靠訓練的工作來自給自足」（Phillips, 2004: 270）。不過面對這項挫折，甘為霖並沒有因此放棄盲人工作。為了更加瞭解如何幫助臺灣盲人，甘為霖乃於 1894 年 8 月透過教會報紙舉辦徵文比賽：

如今因為事情尚未成就，我們想知道在臺灣或是唐山有沒有弟兄或各位傳道先生願意寫一篇論述，來討論盲人應從事什麼合適的技藝好靠自己糊口。作這篇文章的人首先要去查考幾項事情，才有幫助。例如：他們本地眼盲的人數有多少？他們的情形是怎樣？現在從事什麼工作？每日賺多少？此外，要思考有

³¹ Stauffer, Milton T. (1922) *The Blind of China, The Christian Occupation of China: A General Survey of the Numerical Strength and Geographical Distribution of the Christian Forces in China*. Pp365-367.

³² Hayhoe, S. (2008) *God, money, and politics: English attitudes to blindness and touch, from the Enlightenment to integration*. NC: Information Age Publishing, Inc.

³³ Campbell, William (1915/1996) *Sketches from Formosa*. Taipei: SMC. p.259.

什麼尚未學過的技藝可設置讓他們來做？並要記下那項技藝的成本多少？收益（chhut-sek，指利潤）多少？

說到盲人做教會的工，像是在醫館裡或街上唸聖經、賣[福音]書籍、傳講道理，我也想知道弟兄們的意見。要用什麼方法比較好？是否真的需要別人牽著引路？若有時間，請各地的弟兄稍稍體貼這件事，12月初十以前寄出所作的論述好讓我們評論。評審完第一名的要賞他七個銀錢，錄取第二名的賞五圓，第三名三圓。要緊的是得先查考，接著每項照次序詳細地寫。

文章的題目就是：「討論教會以外的盲人，他們的人數、職業和情形；並且，探討瞎眼能識字的弟兄姊妹，有什麼他們可能能夠自己謀生的，不必一概倚靠別人。」文章要以白話字書寫，要寫調號，也要在一封信裡註明幾號是什麼人寫的，一起寄來給甘牧師。³⁴

隔年選出兩篇獲獎文章刊登在教會報紙，一篇刊在《臺南府城教會報》，另一篇刊在《漳泉聖會報》。³⁵刊登在《臺南府城教會報》的是來自廈門的投稿，內容提及廈門盲人職業的調查方式和結果：

照我所查到的我們廈門的盲人共有三百多人；從哪裡知道的呢？我詢問那些算命的盲人，據他們說有一百四十、五十個在算命。再詢問那些當乞丐的，說有五、六十人，其中有一半是婦女。還有民家的盲人，沒在算命也未當乞丐的，可能也有近一百多人，因此可知可能有三百多個盲人。……依我看似乎是分成三、四種

³⁴ 〈Lī-ekchhiⁿ-mî-lâng ê kò-pèh〉（利益青盲人的告白），《TÂ I-LÂ M-HÚ -SIÂN KÀ U-HŌE-PŌ》（臺南府城教會報）1894年，第113卷，頁84。

³⁵ 〈利益青盲人的告白〉，《漳泉聖會報》1894年，第8部9卷。

的職業；第一類是算命師，第二類是走唱和乞丐，第三類是做勞力工作和作生意的，第四類是坐著吃閒飯的（chētehchiahsíbi ê，坐 teh 食死米的）。這樣大約有這四類的盲人。³⁶

該文也調查了盲人失明原因，發現這些盲人較少是天生的，而較多是父母傳染或自己感染疾病，以及年老失明。³⁷ 該文認為如果是年老失明的通常他的子女可以照顧，所以可以不必煩惱；如果沒有人照顧的，再來替他們想辦法。至於年輕力壯的盲人，應當替他們設想長久的謀生之道。

現在有怎樣的工作可以讓他們來做？我認為有幾樣：一、就是做傳講道理的人。二、做粗重的勞動工作。三、做輕省的勞力工作。但是這三類工作也要小心謹慎地調查考量，首先應當選怎樣的人才能讓他做傳講道理的人？哪一種人能夠做粗工？哪一類人該讓他做輕省的工作？若能如此謹慎思考，每個人才能盡他自己的本份。³⁸

該文接著列出調查得知的盲人職業種類、收入、需要的訓練或資金、工作環境，以及適合的年齡或性別等。³⁹ 其中粗重的工作包括鋸木材、舂米、磨剪刀，而輕省的工作有編繩子（phahsoh-á）、編織襪子（chhiah-béh）、編織帽子（chhiahbō-á）。另外就是做小生意，像是箊簍（chóaⁿ-nî）、烘爐扇（hong-lô-siⁿ）、掃帚，雞毛筴（koe-mŋ-chhéng）

³⁶ Khó' Bùn-gâm, 〈Lūnlī-ekchhiⁿ-mî-lâng〉（論利益青盲人）《TÁ I-LĀ M-HŪ -SIĀⁿ KĀ U-HŌE-PŌ》（臺南府城教會報）1895年，第124卷，頁60。

³⁷ 同註36。

³⁸ 同註36。

³⁹ 同註36。

等日常用品。



圖 2 洪公祠青盲學

(圖片來源：The Monthly Messenger and Gospel in China: Presbyterian Church of England, March 1895, No.588, p.61)

伍、甘為霖是社會工作者嗎？

由上述史料來看，甘為霖的「青盲學」與其說是特殊學校，其實更像後來的身心障礙重建機構，或社福機構舉辦的職業訓練班。甘為霖除了負責籌募經費、找師資、找學員，為家境不好的盲生提供伙食住宿，結業後還要替他們做就業媒合與轉介。甘為霖並不像過去的慈善救濟，只是提供貧窮盲人物資上的資助，而是透過個人的工作能力、習慣與家

庭狀況的診斷，來提供訓練與鼓勵就業。為找尋適合臺灣盲人的工作，甘為霖不僅做過許多嘗試，也透過實地訪查與徵文方式等來收集相關資訊。青盲學除了早期由傳教士來教授點字與手工藝，盲生學結業後往往繼續擔任新生的訓練工作（邱大昕，2009、2011、2012）。不同年齡的盲生除了學習與工作時間外，生活作息也都在一起。可以透過對彼此的相互信賴、接受與協助，發展出團體的認同與歸屬感。因此不論是價值信念、實踐的知識基礎、還是工作方法，甘為霖的盲人工作都與現代社會工作的精神與內涵相契合。此外，當時西洋傳教士並不把盲人問題「個人化」，而是企圖改變整個社會來提升盲人地位。如前所述，傳教士發明的各種中文點字系統，不只是為了讓盲人能夠閱讀，同時也是希望能提升婦女、貧民的識字程度，以及解決乞丐流民等社會問題。傳統中國文字的學習耗時過長，至少需要六年才能具備基本閱讀能力，但是盲人點字系統卻只需要數週到半年時間便能熟練。如果婦女與貧民也能透過這種方式來學中文，盲人可以成為明眼人的老師，視覺障礙反而成為一種語言學習上的優勢。

當然從許多方面來看，甘為霖在臺灣的盲人工作是失敗的，而且可能和他的宗教背景有所關聯。算命是盲人當時最好的出路，只要不是太懶、付不起學費、或者多重障礙，幾乎都可以靠算命維生。⁴⁰ 然而西洋傳教士基於信仰原因反對盲人從事算命，結果盲人跟著傳教士學會點字和手工藝後，反而無法養活自己。傳教士將中文羅馬拼音點字化讓盲人可識字，可是除了聖經和教會刊物之外，盲人沒有任何其他東西可以閱讀，因此最後不是留在教會工作就是重操舊業。⁴¹ 而且盲人所學的布萊

⁴⁰ Homer S. Wong (王湘元), "The Work Done by and for the Blind in China," *The China Critic* April 2 (1936): 12-17.

⁴¹ 比方阿炎 (A-iam) 負責盲人書刊工作，基仲 (Ki-tiong) 擔任盲校教員。林紅 (LîmÂng) 曾赴中國泉州協助 Lilies Graham 創辦「盲光堂」，返臺後也在臺南青盲學教點字與凸字製作技巧。中國盲人則常回到原來的算命工作，參見前註。

爾點字無法和一般人書信溝通，因此有時仍需依賴明眼人代為書寫或閱讀。⁴² 此外，青盲學除了一開始格拉斯格自由教會學生傳道會的捐款外，後來就再也沒有其他較大筆的資助，以致於最後因財務問題而關閉。甘為霖盲人工作的失敗，也許正顯示宗教福利團體在推動社會福利服務的過程中，人道關懷在缺乏國家資源支持時可能碰到的困難。

陸、盲人工作的後續發展

不過，甘為霖對盲人的獻身和投入並不全是基於宗教上的理由。1895年3月底青盲學因洪公祠租約到期而關閉，同年4月17日臺灣與澎湖被清廷割讓給日本，但甘為霖並未因此放棄他對盲人的關心。1897年甘為霖利用他第三次休假從英國回臺前，⁴³特地到東京拜訪當時的文部省大臣樺山資紀男爵，希望日本政府能夠接手協助臺灣的盲人教育。⁴⁴ 樺山資紀於是寫封信讓甘為霖帶回臺灣，交給當時負責臺灣事務的兒玉源太郎。甘為霖鼓勵盲人追求更多知識，乃指派青盲學畢業的郭主恩、蔡谿、陳春三人赴日求學，並寫信給當時臺灣總督府學務長伊澤修二籌措學費。最後在日本友人的協助下，於6月26日在東京舉行募款音樂，而募得五百多圓。⁴⁵ 巴克禮（Thomas Barclay）乃於9月13日陪同三位盲生前往日本辦理入學及住宿手續。⁴⁶

⁴² 楊慧理提到小時後祖父廖旺用點字寫信，但信封地址就要由她們代勞。2014年8月4日，訪談地點：臺南市。

⁴³ 〈Siau-Sit〉（消息）《TÂ I-LÂ M HÚ -SIÂN KÂU-HŌE-PŌ》（臺南府城教會報）1895，119卷，頁9。

⁴⁴ William Campbell (1901) A Visit to Japan, *The Monthly Messenger March*, pp.77-78.

⁴⁵ 〈Chhiⁿ-mî-òh〉（青盲學），《TÂ I-LÂ M-HÚ -SIÂN KÂU-HŌE-PŌ》（臺南府城教會報），149，1897年8月，頁59。

⁴⁶ 〈臺灣盲生郭主恩〉，《臺灣協會會報》8，1899年5月20日。社團法人臺灣教育會《伊澤修二先生と臺灣教育》（臺北：社團法人臺灣教育會，1944年），頁142。

陳春與蔡谿兩人後來因身體狀況（陳春罹患赤痢，蔡谿腳氣病）而轉入「速成科」，並於次年（1898年）9月提前回臺從事按摩工作。⁴⁷而郭主恩則於1900年畢業返臺後，先到臺南慈惠院剛成立的「盲人教育部」任教，後於1903年離開、自行開業從事針灸與按摩工作（邱大昕 2015）。甘為霖一開始其實並不贊成臺灣盲人從事按摩這項工作，他認為按摩是日本盲人的傳統行業，日本人早已習慣求助治療按摩，所以日本盲人才能靠此謀生。但是臺灣人對按摩還陌生，盲人無法靠此生活（Chiu 2014）。甘為霖尤其不贊成女性盲人從事按摩業，因此他曾向日本官方建議讓受過教育、能說流利日語的盲人到政府部門從事通譯工作，⁴⁸可惜這項建議並未被當局採納。甘為霖也嘗試引進當時英國曼徹斯特（Manchester）專為盲人設計的紡織機器，但也沒有成功。⁴⁹1900年代日本從內地招募大批土地調查來臺投入土地調查工作時，當時陳春、蔡谿等人每年收入可達400餘圓。⁵⁰曾在盲校教書的臺灣男性盲人教師，後來也都陸續離開學校開業按摩，可見當時按摩師的地位與收入已經不輸給學校教職工作（邱大昕 2015）。此外，日本殖民政府於1903年頒布「鍼灸術按摩取締規則」取締無照業者，後又於1924年頒布「按摩術營業取締規則」規定從業者必須由指定學校、講習所合格畢業，這些都直接或間接保障臺灣盲人的按摩工作。

然而盲校表面上是日治時期臺灣盲人生活重建與職業訓練的主要場所，但實際上歷年畢業的盲生佔臺灣盲人總人口極少數。以1930年為例，根據調查當時臺灣共有15,582名盲人，但從臺南和臺北盲校畢業的盲生

⁴⁷ 同註 46。

⁴⁸ 〈Chhiⁿ-MîLâng〉（青盲人）《TÂ I-LÂ M HÚ -SIÂN KÀU-HŌE-PÒ》（臺南府城教會報）1900，188卷，頁87。

⁴⁹ Campbell, William (1915/1996) *Sketches from Formosa*. Taipei: SMC.

⁵⁰ 〈可風之三盲人〉（上），《漢文臺灣日日新報》，1907年1月19日，版5。〈可風之三盲人〉（中），《漢文臺灣日日新報》，1907年1月20日，版5。〈可風之三盲人〉（下），《漢文臺灣日日新報》，1907年1月22日，版5。

一共不過 203 人。⁵¹ 即使到了日本統治結束前，臺灣從事按摩業者也僅 587 人。⁵² 當時民間仍有許多盲人從事算命，⁵³ 和走唱工作，⁵⁴ 不過這時開始出現由盲人按摩師籌組或領導的盲人團體。比方廖旺於 1922 年創辦「鍼按組合」（類似今天的工會），並擔任組合長 29 年。1936 年 8 月 29 日來自高雄、臺南、嘉義、基隆、彰化等地的盲人，在臺中市公會堂成立「臺灣盲人會」，並推舉廖旺為首任會長（邱大昕 2015）。國民政府來臺後，盲人團體仍繼續在爭取「殘障福利」中扮演積極角色。「臺灣省盲人福利協進會」於 1953 年成立，廖旺曾擔任該會理事。⁵⁵ 1954 年該會陳情建請省政府准許盲人半價乘車。1955 年 12 月 5 日協進會舉行為期七天的「保眼愛盲宣傳週」，呼籲社會各界「支援盲胞發展盲人福利事業，使其能成為殘而不廢，自立報國的機會」。⁵⁶ 同年 12 月 15 日該會上電總統，請求早日頒發實施「國民身體殘廢者福利」提案。⁵⁷ 1956 年盲人福利協進會又建請省政府制定「臺灣省按摩業管理規則」，撥款補助發行點字新聞，以「提高盲胞教育水準、改善生活」，及興辦省立盲人更生院。1961 年協進會則發起「捐獻廢物救盲運動」推行殘而不廢運動。⁵⁸ 由於該協會成員主要多是盲人按摩工作者，因此其功能偏向會員服務與殘補式福利的爭取（林萬億 2006: 416）。此外，1979 年盲人福利協進會設置命卜委員會，張文連曾擔任三屆主任委員。該委員會利用

⁵¹ 包括臺南慈惠院教育部、臺南慈惠院附屬臺南盲啞學校、臺南州立臺南盲啞學校、臺北盲啞學校。參見《臺南州立臺南盲啞學校一覽》（臺南：臺南盲啞學校，1930 年）及《臺北州立臺北盲啞學校一覽》（臺北：臺北盲啞學校，1933 年）。

⁵² 丸山芳登《日本領時代に遺した臺灣の医事衛生業績》（橫濱市，1957）。

⁵³ 張文連訪談紀錄，2013 年 8 月 20 日，訪談地點：基隆市。

⁵⁴ 王玉川訪談紀錄，2014 年 12 月 28 日，訪談地點：新北市。

⁵⁵ 廖明惠（2009）〈眼失明心光明盲人教會創辦者廖旺〉，《臺灣教會公報》3002，頁 10。

⁵⁶ 〈善保君之明眸〉，《徵信新聞》民國 44 年 12 月 2 日。版 3。

⁵⁷ 〈盲人福利大會昨在中市召開〉，《徵信新聞》民國 44 年 12 月 16 日。版 3。

⁵⁸ 〈盲人協會發起捐獻廢物運動〉，《徵信新聞》民國 50 年 8 月 7 日。版 4。

臺語羅馬拼音點字製作《子平術》、《命理真詮》、《卜筮正宗》、《百年經》、《萬年經》、《萬年通書》等書籍。⁵⁹ 西洋傳教士不希望盲人從事算命工作，發明點字鼓勵他們唸書，後來卻被盲人用來製作卜筮命相書籍，因而改變了盲人數千年來口傳心授的算命學習方式，這應是甘為霖等西洋傳教士當初始料未及的發展。

1960 與 1970 年代臺灣的成年中途失明者的生活與職業重建，主要都是靠民間機構來進行。比方 1959 年 11 月 3 日宜蘭陳五福醫師成立「慕光盲人習藝所」，招收對象為 15 到 40 歲的男性。長達一年的修業期間，盲生除日常用具、衣服外，膳食住宿一律免費。⁶⁰ 陳五福在自傳中多次提到甘為霖的影響，四處尋訪盲人，鼓勵盲人前來學習臺語點字、⁶¹ 接受生活重建與技藝訓練。⁶² 為找出適合盲人從事的工作，他也試驗過從做草繩、掃把、養雞到按摩等多種技能訓練。陳五福希望盲人可以自力謀生，藉此改變社會對盲人的刻板印象。1968 年新莊鎮盲人重建院在美國海外盲人基金協會的援助下，創辦「盲人工商職業訓練」，⁶³ 招收對象也是以後天或成年失明者為主。盲女生接受電話總機接線訓練，盲男生則學習輕工業機械操作，如木工車床、圓鋸升降機、砂輪機、沖床、包裝機等。慕光和重建院提供給盲人的生活重建、職業技藝的訓練與輔導、及就業多元服務，就比較接近當初甘為霖所從事的盲人工作。

⁵⁹ 張文連訪談紀錄，2013 年 8 月 20 日，訪談地點：基隆市。

⁶⁰ 曹永洋（1993）〈我的生涯心路〉，《噶瑪蘭的燭光：陳五福醫師傳》，臺北：前衛。頁 311-320。

⁶¹ 該套臺語點字與甘為霖的可能有所不同，主要差別是黃原聽將原來點字的廈門音改為泉州音。參見曹永洋（2000）〈「慕光」的今昔〉，《陳五福傳》，臺北：前衛。頁 55-61。

⁶² 張文義（1996）〈初創時的艱辛〉，《回首來時路—陳五福醫師回憶錄》，臺北：吳三連基金會。頁 194-222。

⁶³ 〈盲人重建院辦職業訓練昨日首屆畢業禮能管電話開機器〉，《聯合報》1968 年 7 月 13 日。

柒、結語

若依照現代社會工作的定義：「以科學的知識為理論基礎、以藝術的運作為實施過程，所進行的專業助人的服務」，其宗旨在於「預防和解決社會問題、恢復和增強人們的社會生活功能，以達到個人、團體、社區和整體社會之最佳福利狀態的制度化」（徐震、林萬億 1982），晚清西洋傳教士的盲人工作無疑已具備現代社會工作的雛形。因此回到本文一開始所要問的問題：為什麼甘為霖的盲人工作會長期為特殊教育論述所壟斷，而完全排除在臺灣的社會工作認知之外呢？過去許多研究者認為宗教在社會工作教育中，或許可以彌補過度重視知識和理性而喪失的人道關懷，但是宗教立場也可能造成服務個案時的價值衝突，或其他如影響專業形象的負面作用（胡中宜 2010；張宏哲、陳毓文 2000）。可是為什麼當代醫學與特殊教育（Deng, Poon-McBrayer and Farnsworth 2001; Yang and Wang 1994）都將十九世紀西洋傳教士視為鼻祖時，社會工作卻會擔心他們會成為專業化過程的「絆腳石」（胡中宜 2010）呢？這是因為臺灣社會工作專業仍尚未走出黨政混淆的陰影嗎？還是因為社會工作與其他專業具有本質上的差異呢？

雖然甘為霖的盲人工作本身並不是太成功，可是傳教士們的人道主義與社會關懷一直是社會工作先驅信念的重要根源（王順民 1999）。在 1980 年殘障福利法頒布施行之前，臺灣身心障礙者的收養護機構十之八九都是基督教或天主教會所設立（林萬億 2006: 414）。這些教會機構許多至今都還保有人道與社會關懷，在服務模式上重視創新與倡議。宗教福利服務不只是政府失靈無能，或者對特定福利服務不感興趣時的補充或代理。只是這些成果僅零散記載各機構發展史或是新聞報導，至今仍缺乏有系統的研究與整理。甘為霖或許不是臺灣第一位社會工作者，因

為在他之前或與他同時代也有許多人做過相同的努力，⁶⁴只是沒有留下太多紀錄。或許由於學科性質上的差異，社會工作的起源並不需要像特殊教育一樣定於一尊，而可以有更為開放和多元的想像空間。將來若能將這些傳教士的工作重新加以整理，必然能讓我們對臺灣身心障礙社會工作的發展有更多的認識。

當然本文並不是要主張臺灣社會工作應以西方傳教士為終極典範，因為任何知識或技術的引進往往需要伴隨其它事物才能穩定持續。本文主要希望透過甘為霖的「重新發現」，來反思各種耳熟能詳的社工「起源」，比方以某家醫院（如 1921 年的北京協和醫院）、某個政府部門（如 1940 年中央政府社會部），或以某個國家計畫（如 1977 年的臺灣省社會處的小康計畫）為社會工作的起始點時，對現代社會工作會的自我定位產生的影響是什麼？這些集體記憶有沒有可能強化或反映男性、統治者、優勢族群觀點與其偏見下的「典範歷史」（王明珂 2001）？十九世紀來臺的西洋傳教士對現代社會工作教育的啟示，不只是過去經常提到的倫理、道德內涵，或對人的基本關懷，其實還包括他們的社會理想與倡議行動。1997 年身心障礙保護法修正通過之後，身心障礙者的就業服務業務便從社政移交勞政部門負責，職業重建也開始由特殊教育、復健諮商、職能治療組成的復健諮商專業所主導。雖然就業服務過程中，開案、晤談、評估、發展服務方案、轉介、追蹤等仍屬於社工實務範疇，但影響身心障礙者就業穩定的醫療服務、生活重建、家庭與社區支持、就業後的社會融合等問題卻未受到應有的重視。在新自由主義與新管理主義影響下，基層工作者往往疲於應付諸多形式化的規定與限制，以致難以顧及其追求社會改革的初衷。雖然傳教士所遺留下來的文獻也可能是另一種有主體偏見的「歷史建構」，但是重新探索過去歷史的發展，

⁶⁴ 比方文章一開始提到的余饒理（George Ede）夫人在臺灣盲人工作上付出相當多。

仍可能為臺灣社會工作現況帶來一些新的啟示。

參考書目

- 王明珂 (2001)。〈歷史事實、歷史記憶與歷史心性〉。《歷史研究》，第五卷，頁 136-147。
- 王順民 (1999)。《宗教福利》。臺北：亞太圖書出版社。
- 邱大昕 (2009)。〈被忽略的歷史事實：從視障者工作演變看大法官釋字第六四九號解釋〉。《社會政策與社會工作學刊》，第 13 卷，第 2 期，頁 55-86。
- (2011)。〈為什麼馬殺雞？—視障按摩歷史的行動網絡分析〉。《臺灣社會研究季刊》，第 83 卷，頁 5-36。
- (2012)。〈臺灣早期視障教育研究 1891-1973 年〉。《教育與社會研究》，第 24 卷，頁 1-39。
- (2015)。〈盲流非盲流：日治時期臺灣盲人的流動與遷移〉。《台灣史研究》，第 22 卷，第 1 期，頁 1-24。
- 林萬億 (2006)。《臺灣的社會福利：歷史經驗與制度分析》。臺北：五南。
- 胡中宜 (2010)。〈社會工作者宗教信仰與專業價值之會通與衝突〉。《人文及社會科學集刊》第 22 卷，第 4 期，頁 417-458。
- 徐震、林萬億 (1999)。《當代社會工作》。臺北：五南。
- 張宏哲、陳毓文 (2000)。〈宗教在國內社會工作教育中所扮演的角色〉。《輔仁學誌》，第 31 期，頁 55-74。
- Campbell, William (1889/1996) *An Account of Missionary Success in the Island of Formosa*. Taipei: SMC.
- (1910/2004) 《臺南教士會議事錄》(Handbook of the English Presbyterian Mission in South Formosa, 1877-1910)。臺南：教會公報出版社。
- (1915/1996) *Sketches from Formosa*. Taipei: SMC.
- Chiu, T. S. (2014) *Braille, Amma and Integration: The Hybrid Evolution of*

Education for the Blind in Taiwan, 1870s-1970s, *Paedagogica Historica*, 50(1-2):, 182-194.

Deng, M., Poon-McBrayer, K. F. & Farnsworth, E. (2001) .The Development of Special Education in China: A Sociocultural Review. *Remedial and Special Education* , 22: 288–298.

Oliphant, John (2008) Touching the Light: The Invention of Literacy for the Blind. *Paedagogica Historica*, 44(2):67-82.

Phillips, G.(2004). *The Blind in British Society: Charity, State and Community, c. 1780-1930*. UK: Ashgate.

Yang, Hanlin & Wang, H.B. (1994). Special Education in China. *The Journal of Special Education*, 28(1), 93-105.

A Study of the Early Development of Social Work for the Disabled in Taiwan: William Campbell's Work for the Blind

Tasing Chiu ^{**}

Abstract

From charity associations and charity halls in the Qing Dynasty, the social services of Western missionaries and the Japanese colonial government, to welfare services and legislation after the Chinese Nationalist's move to Taiwan, social welfare for the disabled has gone a number of transformations historically. Although there was no profession called social worker in the early times, much of the work done at that time was similar to what social workers are doing today. Thus, this study probes into William Campbell's work for the blind in the 19th century to reexamine the origin and development of modern social work in Taiwan.

Keywords: Campbell, religion, blind work, social work, disability

^{**} Department of Medical Sociology and Social Work, Kaohsiung Medical University